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H

海螺環保

China Conch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7)

- (1)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變更；
- (2)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更；及
- (3) 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各項自2026年4月3日起生效：

- (1) 李群峰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授權代表以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2) 周小川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並擔任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授權代表以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 (3) 凡展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 (4) 劉田田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5) 汪純健先生辭任授權代表以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
- (6) 廖丹女士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辭任

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海螺環保」)，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6年4月3日起：

- (1) 李群峰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董事會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2) 凡展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上述董事(統稱「離任董事」)的辭任乃基於工作安排。離任董事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概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布，董事會已批准以下委任，自2026年4月3日起生效：

- (1) 委任周小川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2) 委任劉田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周小川先生、劉田田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周小川先生，55歲，高級經濟師。周小川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安慶師範學院，主修英語教育。周小川先生在公司治理和資本市場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彼於1994年加入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914)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585)上市的公司)(「海螺水泥」)，曾任海螺(安徽)節能環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619)上市的公司)董事、黨委副書記、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安徽海螺科創材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黨委副書記、總經理，海螺水泥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安徽海螺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海螺集團」)副總經濟師等職。

截至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界定，周小川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其本人持有的783,000股海螺環保股份中擁有權益，並被視為於海螺水泥與其他一致行動人士共同持有的474,471,318股海螺環保股份中擁有權益。

劉田田先生，59歲，高級經濟師。劉田田先生於1987年7月畢業於上海建築材料工業學院，主修建材工業企業管理。劉田田先生在企業經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1987年加入海螺水泥，曾任安徽銅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海螺集團總經理辦公室主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海螺水泥皖北區域管理委員會副主任，蕪湖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黨委書記，海螺水泥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等職。

截至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界定，劉田田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其本人持有的2,487,939股海螺環保股份中擁有權益，並被視為於海螺水泥與其他一致行動人士共同持有的472,766,379股海螺環保股份中擁有權益。劉田田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安徽海螺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2560）上市的公司，為海螺集團附屬公司）擁有120,000股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與周小川先生、劉田田先生已訂立委任函，任期自2026年4月3日起為期三年，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周小川先生就其擔任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戰略、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收取董事酬金，周小川先生的董事酬金將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責、本公司的經營業績、現行市場費率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根據委任函，劉田田先生就其擔任非執行董事不從本公司領取薪酬。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周小川先生、劉田田先生(i)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並無於本集團內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委任周小川先生、劉田田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李群峰先生、凡展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周小川先生、劉田田先生加入董事會。

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群峰先生及汪純健先生已辭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6年4月3日起生效。周小川先生及廖丹女士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6年4月3日起生效。

代表董事會
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廖丹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
2026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小川先生（主席）、汪純健先生（總經理）及廖丹女士；非執行董事劉田田先生、呂文斌先生及馬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文江先生、王嘉奮女士及李琛女士。